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手机短信方式发出，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于2009年10月21日上午九时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出席现场会议8人，董事王玉忠因公出差委托卢旭日表决，董事许怀东因另有会议安排委托杨新春表决，独立董事王秋潮因公出差委托沃健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卢旭日先生主持召开。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三门县三变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和三门县三变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另外四家法人股东（浙江扬戈电器有限公司、三门华丽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浙江省三门县康宁化工有限公司、浙江省三门浦东电工电器有限公司）共同为三门县三变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三门支行的40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事项的详情请见公司2009-029号《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三门县三变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此项担保已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关联方董事卢旭日先生对此项表决进行了回避。

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担保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就该担保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保荐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成立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了加强对出租后的位于三门县城平安路167号的原车间厂房、办公楼等资产的管理并适当开展其他经营业务，更大限度的发挥资产效益，公司决定单独成立分公司管理

该处资产, 经三门县工商局预核准, 企业名称为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分公司。总公司目前与主业相关业务不分离到该分公司。

三、审议通过《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定于2009年11月6日上午九时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2009年10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09-031)。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0 月 21 日